

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3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3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5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6
（一）财务管理	6
（二）资产管理	8
（三）绩效管理	9
（四）结转结余率	9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9
五、总体评价结论	10
（一）评价得分情况	10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六、措施建议	10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切实增强部门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政府部门管理水平，依据《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19〕12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等文件规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并形成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机构设置

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内设综合办公室、人事教育部、财务管理部、科研管理部、成果转化部、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部、安全保卫部等八个职能部门。

2. 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我部门主要职责为开展市政工程研究，促进科技发展。道路、桥梁、管道、地下工程和水泥制品、施工机械技术与开发，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培训。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5年度，我院结合北京市行业和专业领域的发展趋势根据实际工作内容，按照预算管理系统中部门绩效目标格式填报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设定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

效指标。

1. 部门绩效目标

研究院坚持推动市政技术发展、服务首都基础设施建设和安全运营为使命，增加高质量科技供给，加强科技创新与应用市场的深度融合，围绕“城市更新”“智慧检测监测”等关键方向开展技术研究，运用新兴技术，解决市政行业技术难点痛点，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增加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场景。

2. 绩效指标

（1）购置专业设备，可有效防止工程人员接触到危险区域，保护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减少意外发生，为安全管理部门提供重要数据，及时发现潜在安全隐患，减少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事故。（2）提供工程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科技成果转化。（3）开展前瞻性及应用型研究，承担外部科研项目。（4）依托研究院的硕士培养点，培养市政工程专业研究生。（5）室内原变压器拆除及新装、电力电缆铺设，电缆高压测试以及电力配电柜调试等；引入节能型变压器、优化配电室布局；安装温度监测及报警装置，实现环境自动调节与预警。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8,186.916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5,461.64309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725.273079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

资金总体支出 7,662.0158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7.928612 万元，项目支出 2,204.087203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5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按照市政研究院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研究院坚持推动市政技术发展、服务首都基础设施建设和安全运营为使命，增加高质量科技供给，加强科技创新与应用市场的深度融合，围绕‘城市更新’‘智慧检测监测’等关键方向开展技术研究，运用新兴技术，解决市政行业技术难点痛点，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增加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场景”的总目标。

一是开展前瞻性研究，为研究院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二是开展应用型研究，为解决行业内的技术难题提供技术支持，为标准制定、行业主管部门管理措施的出台提供依据，为实现研究院的成果转化奠定基础；三是依托研究院的硕士培养点，培养市政工程专业研究生，通过科技创新引领和驱动的作用，促进研究院公益服务水平的提升；四是通过购置专业设备，为各科研项目能够更好的开展提供基础设备保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各项目均按照计划执行。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2025 年度，我院各项绩效数量指标整体完成情况良好。

一是基本经费有效保障了市政研究院的人员经费支出及正常运转。二是我院除财政支持项目外还有多个自主科研项目，各项目已按计划完成相关研究，并逐步得到应用。三是依托我院硕士培养点，培养市政工程专业研究生，为后续深化人才培养布局筑牢了坚实基础。四是通过对配电室进行改造，进一步优化配电室布局，改善通风散热条件，减少噪音污染，提升工作环境质量。五是通过设备购置，为我院实验研究提供可靠的性能数据，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降低科研人员的劳动强度，推进我院科研成果的市场转化率。六是全年顺利完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工作，科研成效显著。

2、产出质量

我院各项工作产出质量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一是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预算管理、项目管理等业务流程均严格遵循我院制度规定，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完整与合规使用。二是产出结果良好，各项业务成果达到了预期的质量标准。

3、产出进度

我院 2025 年度各项产出进度指标均落实到位，年度进度完成情况良好。后续将进一步细化项目计划管理，强化项目产出全过程监督管控，持续提升项目实施效率与建设质效。

4、产出成本

各项目资金使用成本控制意识显著增强，有效控制了运行成本。一是预算执行合规有序，各项目资金支出严格遵循

既定预算标准，支出均控制在批复范围内，预算执行偏差率较低。二是内控管理严格，依托内控系统进行全流程监控，确保了每一笔支出都有据可依、标准可控。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我院通过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为市政工程建设领域的降本增效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通过技术咨询、科研课题合作及专利授权等方式，实现了科技成果的市场化转化。

2、社会效益

一是通过购置专业设备，进一步提升了我院工作效率，降低科研人员的劳动强度，进一步推进我院科研成果的市场转化，提高核心竞争力。二是通过开展大口径预应力混凝土输水管检测及原位修复技术研究项目，为保障首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安全提供了技术支撑。三是为全面提升科技创新水平，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研发业务布局，2025年，我院多个自主科研项目，已对外申报省部级以上科技创新项目16项，牵头或参与编写标准，4项成果纳入集团推广手册、2项获评行业重点推广成果及典型案例。四是通过理论积累、新技术开发，扩大咨询服务领域，实现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转化，同时，通过专用设备和新型材料研发，形成产品产业化。

3、环境效益

基于云边端协同架构的边坡监测数据智能感知与深度分析技术研究项目的研究成果能够有效减少自然灾害对环境的破坏，保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减少土地占用和资源消耗，保护野生动植物的栖息地和生物多样性。采用超高强度水泥基材料制作的制品，有效减少了水泥的用量和二氧化碳的排放，实现了大幅度减少水泥用量。通过原位修复技术在PCCP管道内增加一个钢管，分担原管道的承载力，快速修复PCCP管道，补强原管道结构，为PCCP的正常运行提供安全保障，同时也能够满足快速施工的首都城市更新要求。

4、可持续性影响

通过科研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提升了我院的科研创新能力，为后续成果转化提供了保障；改造后的配电室可持续使用时间不低于15年；购置的各项设备预计可使用年限不低于10年，为我院科研项目提供了基础保障。

5、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5年，我院各项目面向服务对象开展意见收集，各项服务举措贴合实际需求，总体满意度较高。同时充分听取科研人员反馈意见，科研环境与配套服务广受认可。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院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手册及相关制度》，梳理了

比较完善的内控流程和管理制度。一是明确了预算编制与管理流程的业务范围，确定了财政预算编报范围、财务预算内容、财务预算编制原则、财务预算管理组织机构的任务、财务预算的调整、财务预算的分析与考核等工作内容；二是制定了《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办法》《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转账支票领用补充管理办法》《横向项目绩效激励财务实施细则》《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差旅费管理办法》《科研项目咨询费及劳务费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等相关财务制度。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为规范资金使用，我院制定了《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科技项目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财政性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转账支票领用补充管理办法》《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实行政府采购的管理办法》《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仪器设备采购管理制度》和《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大型设备招投标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资金使用进行了要求。在 2025 年工作中发现在资金支付严谨性、合同签订管理意识方面还有待加强。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为了促进我院发展，健全内部约束机制，做好我院财务核算工作，结合本单位具体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流程，修订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进行财务工作职责划分，明确各方职责，能够保证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相关工作的准确性，保证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一步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实现会计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保证会计工作规范有序和工作质量的不断提高。通过对预算、执行、决算等相关数据的审核，能够保证会计基础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二）资产管理

为有效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有效盘活并高效使用资产，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保障固定资产的安全完整，我院于 2020 年修订了《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担保管理补充规定》《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房屋使用管理制度》《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车辆管理制度》《北京市市政工程研究院仪器设备管理制度(暂行)》。在资产日常管理中，坚持将实物与卡片相结合、实物账与财务账相结合，同时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的配置、录入、流转、处置等要求执行，不断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的同时降低行政成本。2025 年，我院未发生严重资产损

失和丢失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的情况。

（三）绩效管理

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北京市财政局关于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我院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包括：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单位自评、半年和全年绩效监控。执行项目安排有方案、有绩效、有责任人的要求，严格落实按审核结果安排预算。按照《北京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管理办法》的要求，对我院 8 个财政拨款项目及 2 个自有资金项目进行了监控，形成了《2025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报告》和《2025 年项目绩效运行监控表》。按照财政要求对我院切实推动财政资金使用开展绩效评价，组织完成 2025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自评工作，评价项目 10 个，占部门财政预算项目总数的 100.00%。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度，我院结转结余总额为 524.900362 万元，预算支出总额为 7,662.015815 万元，结转结余率 6.85%。通过比较，2025 年度结转结余率比 2024 年度结转结余率低 2.10%。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年初，批复预算资金 7,157.70 万元；2025 年度我院部门预算支出金额为 7,662.015815 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7.05%。较 2024 年有所降低。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我院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4.72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8.72 分，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57 分，预算管理情况 19 分。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合同管理方面及资金审批流程方面存在不足。

一是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意识有待加强；二是审批流程规范性不足。

2. 绩效目标表的科学合理性有待提高。一是绩效目标缺少对项目立项背景及预期绩效的描述；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合理性仍有待提高。

3. 绩效成果展示不充分。

一是对项目的产出指标、社会效益等具体效果分析总结不足，效益成果资料展现方面不够充分。二是满意度调查问卷信息量及样本量较少。

六、措施建议

为解决 2025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院将在以下方面做出努力：

1. 强化合同签订的严谨性，严格审核业务合同，保证合同要素齐全，落实主体责任，保证合同要素齐全，避免相关风险，加强过程监督与质量控制，使预算支出的绩效达到最

大化。规范资金支出流程，进一步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强化过程监督与质量控制，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性。

2. 定期开展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及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深入贯彻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

3. 重视绩效成果的呈现，及时梳理归集项目绩效资料，总结项目成果，突出资金使用效果，全面呈现出项目的绩效成果。同时，将满意度指标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重要指标，并对收回的问卷进行针对性分析，为今后工作的开展提供参考。